

版权转让协议

稿件题目/稿件编号：

甲方：全体署名作者（下同）

乙方：《中国畜牧兽医》编辑部

1. 甲方应保证该论文为其原创作品，未曾在国内外公开发表过。不涉及一稿多投、署名权纠纷、知识产权争议及泄密之处。如发生前述问题，一切责任由甲方承担。
2. 自投稿时起，甲方自愿将所投稿件包括汇编权（论文的部分或全部）、印刷版和电子版的复制权、网络传播权、翻译权、发行权在内的版权在全世界范围内转让给乙方（《中国畜牧兽医》编辑部）和相关数据库。
3. 授权乙方作如下声明：“未经《中国畜牧兽医》编辑部许可，任何人、任何单位不得以任何形式转载、摘编本刊所刊载的作品，但甲方本人可以在后继的作品中引用该论文（部分文字和图表）或将其汇编在非期刊类的文集中。若甲方按前述方式使用了该论文，应将使用情况告知乙方”。
4. 该论文经乙方终审通过后可在本刊发表。若作者收到的是退稿通知，则在作者收到该通知时本转让书自动终止。作者若在3个月内没有收到编辑部对该论文的处理意见，经向编辑部声明后可以另行处理该论文，本转让书自行终止。
5. 对于由上述问题所引起的法律纠纷，由作者对其负全部责任，编辑部不承担连带责任。
6. 本转让书自该论文全体作者签字之日起生效。签字作者保证其本人具有签署本转让书并作出各项承诺之全权；本转让书对全体作者均有约束力。

全体作者（签名）：

第一作者或通信作者所在单位（签章）：

年 月 日

乙方代表签名：

年 月 日

填写后，请务必将此授权书寄回本刊编辑部。此授权书签名生效后，文章予以发表。

邮寄地址：北京市海淀区圆明园西路2号 中国农业科学院北京畜牧兽医研究所 中国畜牧兽医编辑部 收
邮编：100193